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5-012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行于2025年3月5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会议于2025年3月6日在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2号郑州银行大厦现场召开。本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9名董事，其中，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取得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后方可履职，未获连任的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将按照监管要求继续履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其中，张继红女士、刘炳恒先生、卫志刚先生、李小建先生、宋科先生、王宁先生、萧志雄先生以视频接入方式出席会议。本行部分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赵飞先生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进行调整，调整后组成如下：

1. 战略发展委员会：赵飞、张继红、李小建
2. 风险管理委员会：李红、刘炳恒、王宁
3. 审计委员会：萧志雄、张继红、刘亚天
4.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刘亚天、卫志刚、王宁
5. 提名委员会：李小建、赵飞、萧志雄
6.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宁、刘炳恒、李小建
7.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李红、卫志刚、刘亚天

(三)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人选如下：

1. 战略发展委员会：赵飞
2. 风险管理委员会：李红
3. 审计委员会：萧志雄
4.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刘亚天
5. 提名委员会：李小建
6.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宁
7.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李红

刘亚天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尚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核准，其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任职自核准之日起生效。在刘亚天先生取得任职资格前，宋科先生将继续履行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

三、备查文件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7 日